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2109-630122-04-01-299001

建设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

验收单位 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	行业类别	城市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湟政水利 (2022) 201 号,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主体初步设计含主要水保措施)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青海海瑞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编制单位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重庆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青海海瑞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青海长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青海省宏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青海海瑞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全国人大常委会，1991年6月29日通过，2009年8月27日修正，2010年12月25日公布，2011年3月1日起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第53号令，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 2018 133号）等要求，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23年9月30日在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组织召开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单位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和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概况的介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各参加单位对各自工作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湟中区上新庄镇，地理位置介于东经 $101^{\circ}33'42''\sim 101^{\circ}35'49''$ ，北纬 $36^{\circ}26'12''\sim 36^{\circ}26'50''$ ，距离省会

西宁市 30km，距湟中县城 10km。

本工程建设的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建 DN1200~DN2400 雨水管穿越民湟公路排至北侧南川河，管线长度约 256m，雨水检查井 3 座，用于处理湟中区上新庄镇的雨水排放；沿西宁环城公路自西向东新建 DN400~DN500 污水管，起点为 X7606 项目污水排出口，局部穿越村庄，管线长度约 3965m，最终在 101 省道附近排入现状市政污水井，污水检查井 89 座，污水跌水井 10 座，用于处理湟中区上新庄镇的污水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实际由管道工程、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等部分组成组成，行政隶属西宁市湟中区。

本工程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4.22 万 m^3 ，土石方回填总量为 4.22 万 m^3 ，余方 63.96 m^3 全部平摊至管道工程区内。

项目总投资 1424.54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1138.62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财政专项资金。建设工期：工程实际工期为 2021 年 10 月下旬~2021 年 12 月下旬为建设期，建设工期 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12 月，西宁市湟中区水利局下发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湟政水利【2022】201 号）。批复的主要内容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808 hm^2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建设类一级防治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不作指标要求、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

草覆盖率 8%;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主要采取了工程措施-表土剥离、土地平整、覆土,植物措施-绿化美化、密目网苫盖、编织袋围堰拦挡。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7.06 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无变更。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重庆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图纸,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了西宁市湟中区发展和改革局下发《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湟发改字 2021 201 号)。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 12 号令《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管理办法》第 10 条规定,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5】139 号)中监测阶段成果的要求,水土保持监测应当定期开展水土流失监测工作,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定期提交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意见书等。我单位于 2023 年 9 月接受建设单位委托,2022 年 12 月水保方案行政许可后,及时报送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期间上报了监测季报 7 期,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扰动土地面积 3.808hm²,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3.808hm²。项目区水土流

失治理度为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0，渣土防护率率为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林草覆盖率为 8.85%，达到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基本落实了方案批复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 号），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结果为“绿”色项目。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3 年 9 月，委托青海盛泽水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现场调查和资料收集及分析后，于 2023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该项目全面落实了法定责任和义务及批复水保方案的主要各项任务，依法开展了监测、监理，监理手续齐备，监理、监测成果符合相关要求。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符合交付使用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措施已得到落实，综体达到了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项

目全面落实了水土保持法及批复水保方案所要求的各项建设任务，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初步发挥了效益，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后期及时做好植被养护措施，确保发挥正常的水土保持效益。

湟中区上新庄镇 X7606 项目排污管线工程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孟令艳	西宁市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师	孟令艳	建设单位
成 员	许学艳	青海盛泽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许学艳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治国	青海海瑞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治国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罗文芳	青海省宏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罗文芳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张贵花	青海海瑞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贵花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吕金辉	青海长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吕金辉	施工单位
	颜林霞	省水电设计院(退休)	高级工程师	颜林霞	特邀专家
	刘得俊	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得俊	特邀专家